

乐亭县人民政府

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

王滩镇双柳树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乐亭县2025年度第6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和目的

拟征收王滩镇双柳树村位于东至疏港公路、南至老沿海路、西至东风大路、北至沿海公路的土地，征地范围见《征地范围图》（附件一）。征收目的是商业服务业用地、绿地与敞开空间用地，用于乐亭县2025年度第6批次建设用地建设。

二、土地现状

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，拟征收王滩镇双柳树村土地0.1802公顷，其中：农用地0.1802公顷（其中其他林地0.1802公顷）。《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》见附件二。

三、补偿方式与标准

补偿方式：货币补偿。

补偿标准：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[2023]8号）执行，为111万元/公顷（7.40万元/亩），共计20.0022万元，支

付给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。经确认，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庄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。

四、安置对象、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

安置对象：认定标准为王滩镇双柳树村村集体；征地范围内土地使用权人。

安置方式：货币补偿安置。

社保措施：根据《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海管字[2022]18号）文件，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%缴纳社保费。

五、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王滩镇人民政府办理补偿登记。

六、异议反馈渠道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，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。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，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9日至2025年8月9日。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，网址为
<http://www.laoting.gov.cn/laoting/ltzhengshou/index.html>

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侯志成

联系电话：03154920243

地址：王滩镇人民政府



附件：1. 征地范围图

2.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

王滩镇柴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乐亭县2025年度第6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和目的

拟征收王滩镇柴庄村位于东至疏港公路、南至老沿海路、西至东风大路、北至沿海公路的土地，征地范围见《征地范围图》（附件一）。征收目的是交通运输用地、工矿用地、绿地与敞开空间用地，用于乐亭县2025年度第6批次建设用地建设。

二、土地现状

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，拟征收王滩镇柴庄村土地0.2509公顷，其中：农用地0.2509公顷（其中其他林地0.2509公顷）。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》见附件二。

三、补偿方式与标准

补偿方式：货币补偿。

补偿标准：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[2023]8号）执行，为111万元/公顷（7.40万元/亩），共计27.8499万元，支

付给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。经确认，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庄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。

四、安置对象、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

安置对象：认定标准为王滩镇柴庄村村集体；征地范围内土地使用权人。

安置方式：货币补偿安置。

社保措施：根据《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海管字[2022]18号）文件，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%缴纳社保费。

五、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王滩镇人民政府办理补偿登记。

六、异议反馈渠道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，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。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，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9日至2025年8月9日。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，网址为
<http://www.laoting.gov.cn/laoting/ltzhengshou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侯志成

联系电话：03154920243

地址：王滩镇人民政府



附件：1. 征地范围图

2.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

王滩镇雷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乐亭县2025年度第6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和目的

拟征收王滩镇雷庄村位于东至疏港公路、南至老沿海路、西至东风大路、北至沿海公路的土地，征地范围见《征地范围图》（附件一）。征收目的是工矿用地，用于乐亭县2025年度第6批次建设用地建设。

二、土地现状

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，拟征收王滩镇雷庄村土地17.7344公顷，其中：农用地17.7344公顷（其中园地4.3094公顷、其他林地11.9088公顷、其他草地0.8092公顷、其他类型农用地0.7070公顷）。《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》见附件二。

三、补偿方式与标准

补偿方式：货币补偿。

补偿标准：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[2023]8号）执行，为111万元/公顷（7.40万元/亩），共计1968.5184万元，

支付给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。经确认，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庄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。

四、安置对象、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

安置对象：认定标准为王滩镇雷庄村集体；征地范围内土地使用权人。

安置方式：货币补偿安置。

社保措施：根据《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海管字[2022]18号）文件，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%缴纳社保费。

五、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王滩镇人民政府办理补偿登记。

六、异议反馈渠道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，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。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，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 7月 9日至2025年 8月 9日。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，网址为
<http://www.laoting.gov.cn/laoting/ltzhengshou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侯志成

联系电话：03154920243

地址：王滩镇人民政府



附件：1. 征地范围图

2.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

王滩镇人民政府：

为了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乐亭县2025年度第6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和目的

拟征收你镇雷庄村、双柳树村、柴庄村位于东至疏港公路、南至老沿海路、西至东风大路、北至沿海公路的土地，征地范围见《征地范围图》（附件一）。征收目的是工矿用地、商业服务业用地、交通运输用地、绿地与敞开空间用地，用于乐亭县2025年度第6批次建设用地建设。

二、土地现状

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，拟征收你镇雷庄村土地17.7344公顷，其中：农用地17.7344公顷（其中园地4.3094公顷、其他林地11.9088公顷、其他草地0.8092公顷、其他类型农用地0.7070公顷）；双柳树村土地0.1802公顷，其中：农用地0.1802公顷（其中其他林地0.1802公顷）；柴庄村土地0.2509公顷，其中：农用地0.2509公顷（其中其他林地0.2509公顷）。《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》见附件二。

三、补偿方式与标准

补偿方式：货币补偿。

补偿标准：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[2023]8号）执行，为111万元/公顷（7.40万元/亩），共计2016.3705万元，支付给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。经确认，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庄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。

四、安置对象、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

安置对象：认定标准为王滩镇雷庄村集体、双柳树村村集体、柴庄村村集体；征地范围内土地使用权人。

安置方式：货币补偿安置。

社保措施：根据《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海管字[2022]18号）文件，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%缴纳社保费。

五、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王滩镇人民政府办理补偿登记。

六、异议反馈渠道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，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。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，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9日至2025年8月9日。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，网址为

<http://www.laoting.gov.cn/laoting/ltzhengshou/index.html>

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侯志成

联系电话：03154920243

地址：王滩镇人民政府



附件：1. 征地范围图

2.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了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王能溪双柳树村
位于东至疏港公路、南至沿海公路、西至翔大路、北至沿海公路的土地，经王能溪镇人民政府
与双柳树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<u>双柳树村</u> 集体土地								
地类	合 计	小 计	农用地	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		其中						
			耕 地	园 地	林 地	草 地	其 他 农 用 地		
面积	0.1802	0.1802			0.1802				

二、土地使用权情况

[illegible]

三、农村村民住宅情况

[illegible]

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[illegible]

五、青苗情况

[illegible]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/村民委员会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

Three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, stacked vertically.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2025年 5月 25 日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了 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王胜镇柴庄村
位于东至疏港公路、南至沿海路、西至东联路、北至沿海公路的土地，经 王胜镇人民政府
与 柴庄村 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柴庄村 集体土地		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	小计	其中						
			耕地	园地	林地	草地	其他农用地		
面积	0.2509	0.2509			0.2509				

二、土地使用权情况

[illegible]

三、农村村民住宅情况

[illegible]

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[illegible]

五、青苗情况

[illegible]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/村民委员会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

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three individuals, likely the field organization personnel.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2025年 5月 25日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了 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 王洪镇雷庄村
位于东至疏港公路、南至沿海路、西至村大路、北至沿海公路 的土地，经 王洪镇人民政府
与 雷庄村 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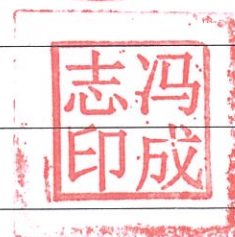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雷庄村 集体土地	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	小计	其中					
			耕地	园地	林地	草地		
面积	17.7344	17.7344	4.3094	11.9088	0.8092	0.7070		

二、土地使用权情况

序号	土地使用权人	面积等情况	备注
1	刘俊华	0.0259	
2	李建军	0.1411	
3	李翠荣	0.2465	
4	张翠	0.1600	
5	孙淑荣	0.2667	
6	刘元帅	0.1933	
7	公建文	0.4800	
8	冯海刚	0.3995	
9	李玉岭	0.1879	
10	张克荣	0.0200	
11	李玉明	0.1517	
12	霍焕良	0.9733	
13	公连满	1.0160	
14	公连元	0.8600	
15	村集体	12.6125	



三、农村村民住宅情况

[illegible]

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[illegible]

五、青苗情况

[illegible]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/村民委员会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

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three individuals, likely the field organization personnel, written in black ink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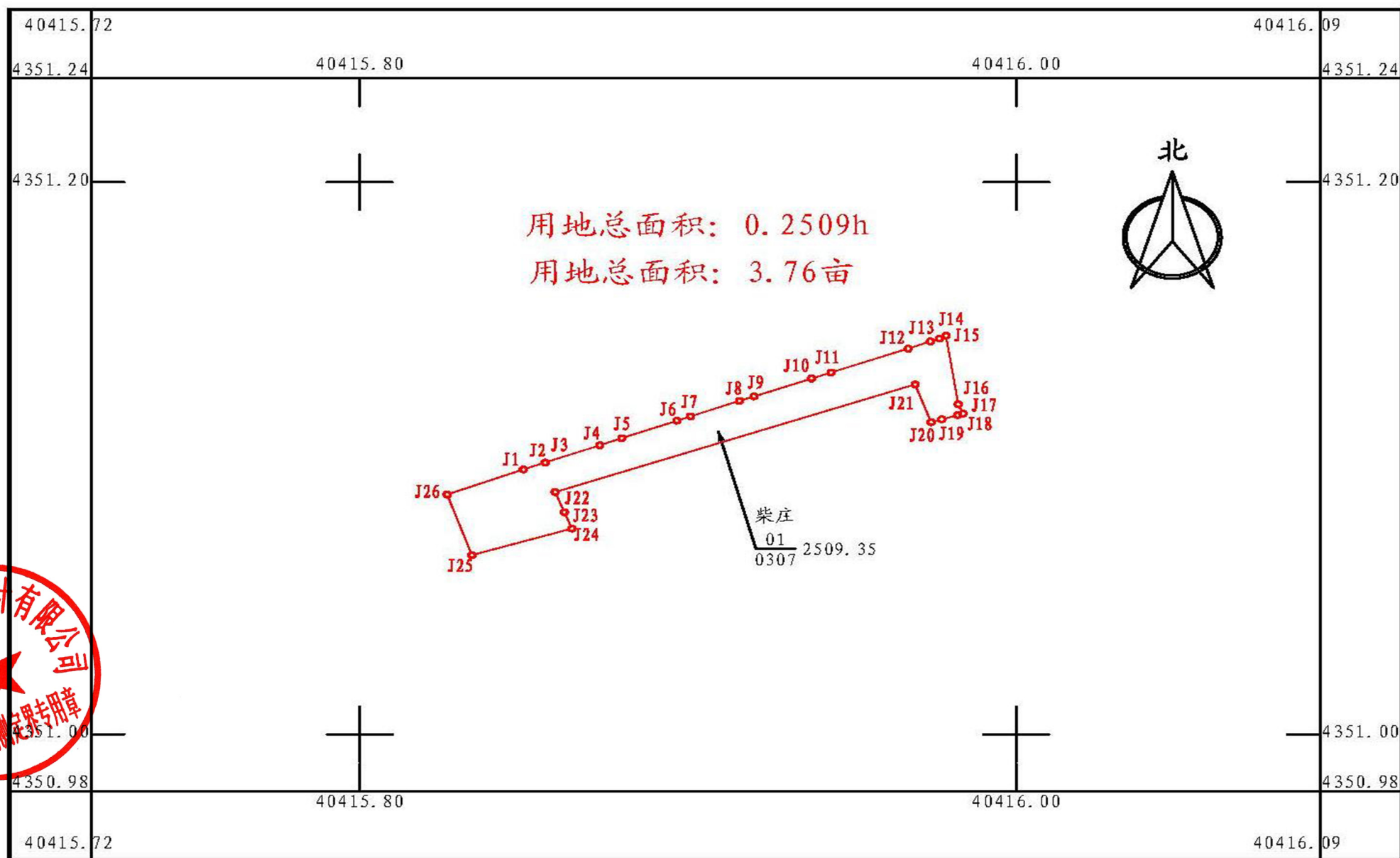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2015年 5月 25日

乐亭县2025年度第6批次建设用地1号地

4350.98-40415.72



唐山陆源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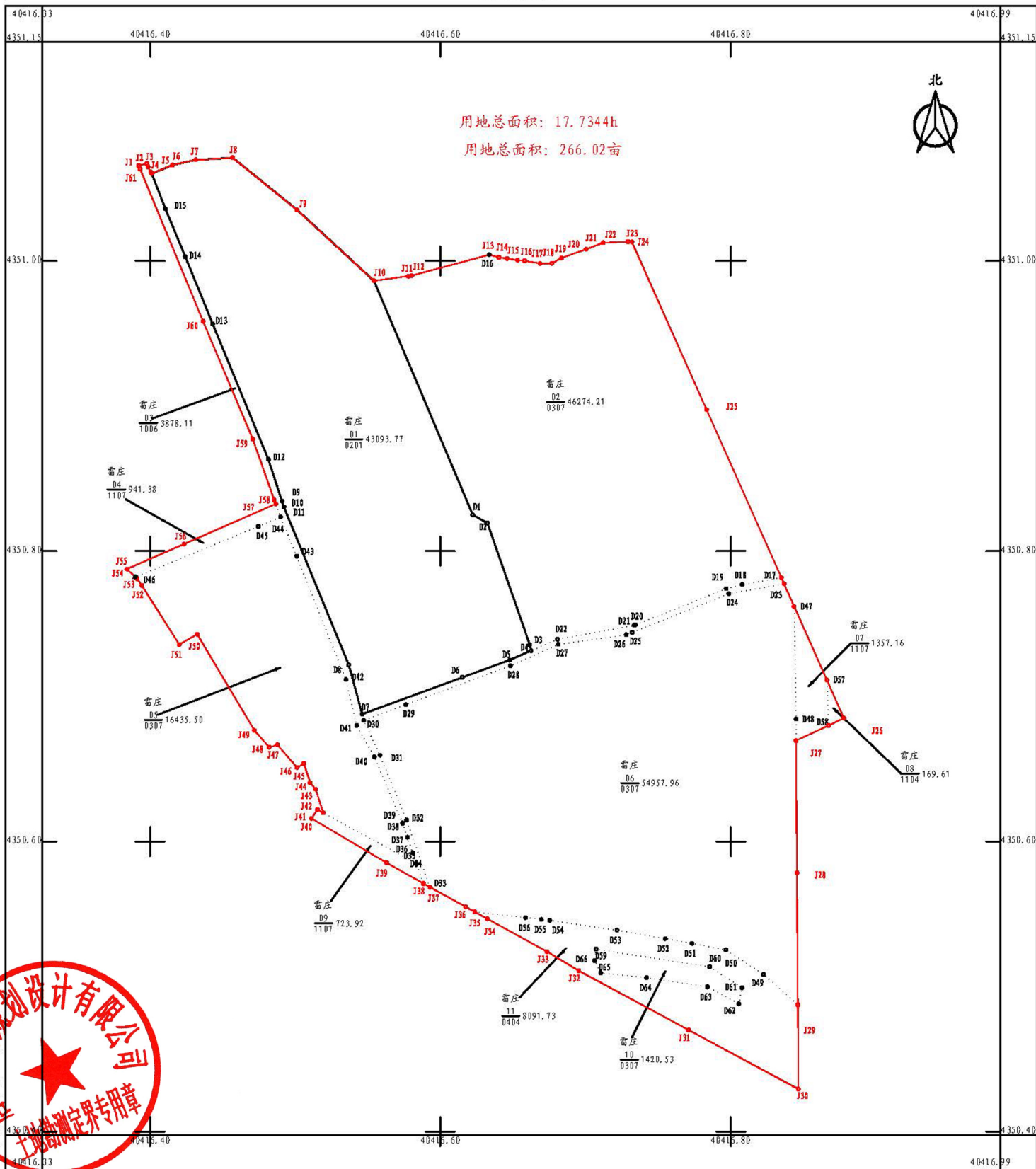
2025年04月数字化测图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
1985国家高程基准
2017年版图式计算机绘图

1:2000

绘图员: 安雪媛
检查员: 王彬
审核员: 沈春伟

乐亭县2025年度第6批次建设用地2号地

4350.40-40416.3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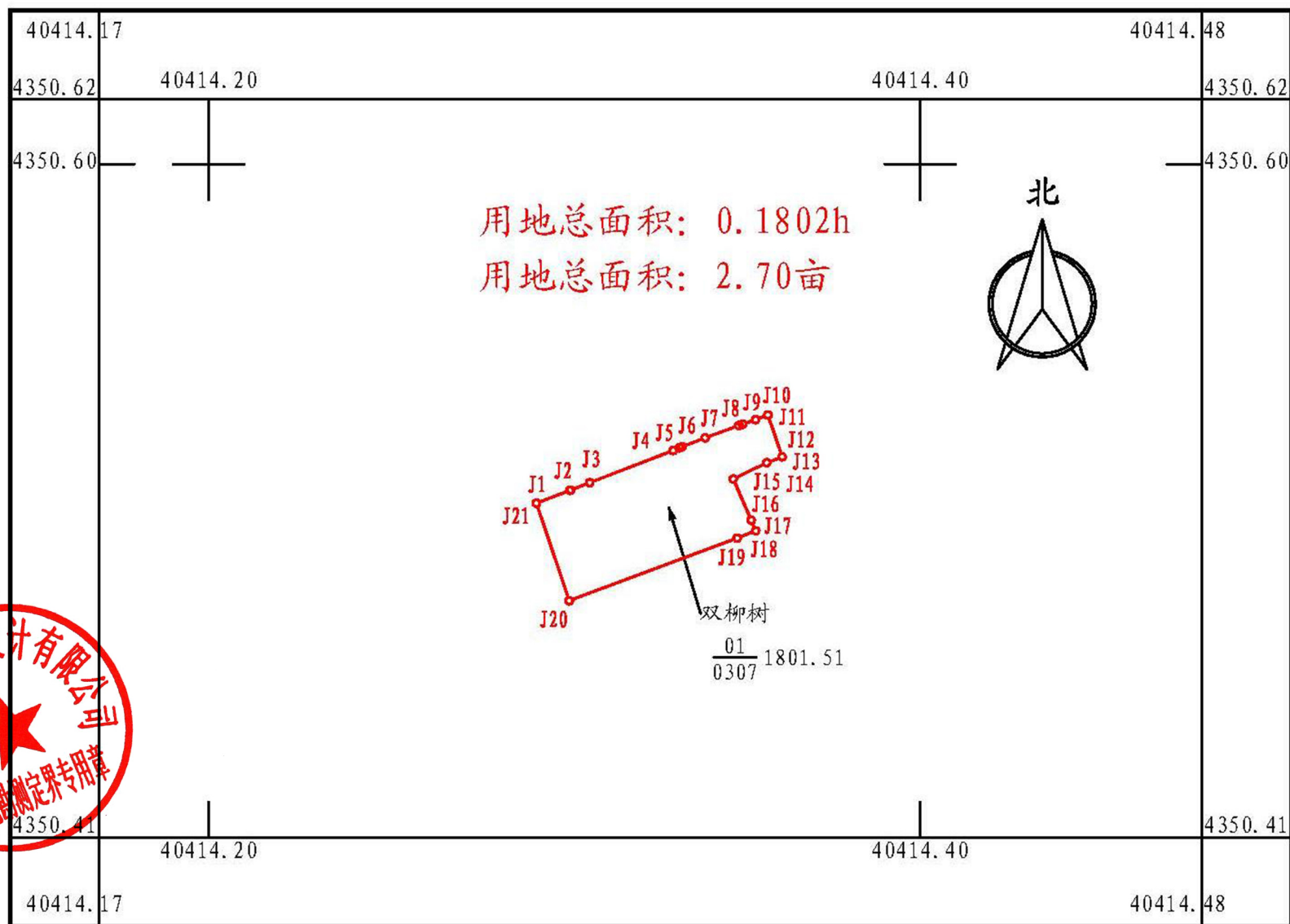
2025年04月数字化测图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
1985国家高程基准
2017年版图式计算机绘图

1:2000

绘图员: 安雪媛
检查员: 王彬
审核员: 沈春伟

乐亭县2025年度第6批次建设用地3号地

4350.41-40414.17



2025年04月数字化测图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
1985国家高程基准
2017年版图式计算机绘图

1:2000

绘图员: 安雪媛
检查员: 王彬
审核员: 沈春伟